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封舍通知

- 一、本學期計畫於 115 年 1 月 11 日（日）辦理學生宿舍封舍，當日上午 10 點前所有住宿生須離開宿舍（未於規定時間離開者，致影響封舍檢查進度，記 3 點處分），將進行封舍檢查及清點公物，下午 14:00 進行寢室及公共區域除蟲與消毒，下午 18:00 開放寒宿人員進住。
- 二、寒宿同學均使用原床位。郵局服務時間為 1/7-1/9 的 10 點至 14 點。
- 三、同學如需提前離舍，請務必將個人物品收拾擺放整齊（含個人桌面物品）及完成寢室地面打掃整潔（床上個人寢具建議使用塑膠袋打包以避免落塵），並自行拍照存證（桌面、床上、衣櫃），寢室地面公共環境區域未完成清潔或個人環境髒亂將拍照存證並沒入個人保證金。
- 四、1 月 11 日當日離舍檢查要求：完成寢室地面等公共環境區域清潔打掃，個人物品應擺放整齊（含個人桌面物品），由宿服組進行檢查，不符合封舍規定，可歸責於個人者，沒入個人保證金；無法釐清責任者（寢室堆積垃圾或雜物），由宿服組拍照存證，沒入全寢室的個人保證金；有公物損壞者應照價賠償，封宿當天兩側曬衣間淨空，個人衣物務必收拾乾淨。
- 五、個人如有多餘物品，可置放於四樓自修室內，請依宿舍規定使用防水塑膠袋打包（書寫學號與姓名、手機電話），每人限放兩件，於開放置物時間搬至自修室。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宿舍封宿置物公告	
宿舍 置物 時間	115 年 1 月 09 日(五)	18：00 至 22：00
	115 年 1 月 10 日(六)	08：00 至 22：00
	115 年 1 月 11 日(日)	08：00 至 10：00
置物 地點	四樓自修室，請同學依指示規定放置物品 <u>每人最多登記放置 2 件，1 月 11 日 10:00 後上鎖關閉</u> 僅開放 2 月 21 日至 3 月 2 日十日內領取	
注意 事項	1. 物品如超過放置時間仍未領回者記愛舍服務 3 點處分。 2. <u>台北天氣潮濕多雨，貴重物品請寄回家中，寢具建議帶回晾曬，殺菌防霉，本校僅提供場地，恕不負任何保管責任。</u>	